

湖南应用技术学院 党委行政办公室文件

湖应党政办通〔2025〕7号

关于印发《湖南应用技术学院 2025 年度学风 建设工作方案》的通知

校属各单位：

《湖南应用技术学院 2025 年度学风建设工作方案》已经学校研究同意，现予印发，请遵照执行。

附件：湖南应用技术学院 2025 年度学风建设工作方案

湖南应用技术学院党政办公室

2025 年 2 月 28 日

党政办公室

附件

湖南应用技术学院

2025 年度学风建设工作方案

为深入贯彻落实全国、全省教育大会精神，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推动“三全育人”综合改革，营造优良的学习氛围，提高应用型人才培养质量，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，经研究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建设目标

学生自主学习能力和创新能力明显提升，形成良好的学习习惯和学习纪律。教师师德师风进一步加强，教学水平不断提高，更加注重教书育人，积极参与学风建设，发挥主导作用。在“全员、全过程、全方位”育人格局下构建完善的学风建设长效机制，学风和校风向好向优发展。

二、建设内容

（一）加强思想引领，夯实学风根基

学风建设是高校人才培养的重要一环，思想引领是学风建设的先导。要以学院为单位加强学生思想政治教育，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学习观、价值观和人生观，为学风建设奠定坚实的思想基础。

1. 加强理想信念教育:通过党课、团课、主题班会等形式，

引导学生坚定理想信念，增强学习动力。

2. 开展诚信守纪教育:通过讲座、研讨会等方式，增强学生的诚信意识，杜绝考试违纪和学术不端行为。

3. 开展文明礼仪教育:组织开展《学生手册》集中学习，行为规范主题班会，邀请专业礼仪讲师举办文明礼仪讲座，开展文明礼仪风采大赛、文明之星评选等活动，激发学生参与热情，提升文明素养。

4. 弘扬优良学风传统:以优秀学子宣讲会、学长学姐考研经验分享等形式，深入宣传优秀学生事迹，树立学习榜样，以榜样引领为抓手，宣传带动全体学生努力学习，积极向上。

责任部门: 学生工作部(处)、宣传部、校团委、各二级学院。

(二) 健全制度体系，规范学习行为

制度是学风建设的重要保障。要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，有效规范学生的学习行为，确保学风建设的规范化和长效化。

1. 完善管理制度:各学院要充分联动教务与学工，制定严格的考勤考试、作业等管理制度，明确学生的权利和义务，确保学生按时完成学习任务，规范学生的学习行为。

2. 建立奖惩机制:采取“千分制考核”、各类评优评先、入党入团等举措，对学习成绩优异、学风端正的学生给予表彰和奖励，对违反学风规定的学生进行适当惩戒。

3. 落实预警机制:对学习困难、“千分”较低、综合素质有待提高的学生进行及时预警和帮扶。

4. 健全监督机制:加强对教学过程和学生学习情况的监督

检查，及时发现和解决学风建设中存在的问题并动态调整。

责任部门：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、教务处、各二级学院。

（三）丰富校园活动，营造优良学风

校园文化活动是学风建设的重要载体。要通过强化第二课堂，对课堂教学进行有益补充，通过开展丰富多彩的文化、科技活动，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，营造浓厚的学习氛围。

1. 举办课外科技活动：以学术讲座、文化艺术、科技竞赛、体育竞技等活动为抓手，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 and 创新能力，培养学生的科学精神和实践能力；全面组织学生参加“湖应杯”、“挑战杯”，全国“互联网+”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等；充分发动学生参加短视频大赛、乡村振兴创意设计大赛、科技创意大赛、思辨达人大赛等。

2. 开展读书活动和学术沙龙：多形式组织读书会，鼓励学生多读书、读好书，安排学术沙龙，促进学生的学术思想交流，促进学生思考，加强学生思辨能力。

3. 加强社团建设：支持社团发展，鼓励学生主动参加社团活动，提升学习能力、丰富校园生活、提高综合素质。

4. 丰富校园文化活动：通过文艺演出、体育比赛、社团活动等打造具有学校特色的校园文化活动品牌，营造积极向上的校园文化氛围。

责任部门：校团委、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、图书馆、教务处、各二级学院。

（四）优化师资队伍，发挥教师作用

教师是学风建设的中坚力量。要通过优化师资队伍，提升教师的教学水平和育人能力，有效促进学风建设。

1. 加强师德师风建设：开展师德师风培训和教育活动，引导教师树立正确的教育观、价值观和职业道德观，做到教书育人、为人师表。

2. 提高教师教学水平：定期组织教师参加教学方法、教育理念、教学技能培训，鼓励教学改革研究，引导教师创新教学方法和手段，提高课堂教学的吸引力。

3. 鼓励教师参与学生指导：通过学业导师制、班主任制等方式，加强教师对学生的学业指导和思想引导。

4. 建立教师评价机制：将教师参与学风建设的情况纳入教师考核评价体系，激励教师积极参与学风建设。

责任部门：教师工作部、教务处、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、各二级学院。

（五）强化管理服务，助力学生成长

管理与服务是学风建设的重要支撑。要通过强化管理与服务，为学生提供良好的学习环境和成长条件。

1. 优化学生学习环境：持续改善教室、实训室、图书馆等学习场所的硬件设施；各学院根据实际所需，为学生安排自习室、考研室等舒适的学习环境。

2. 加强心理健康教育：充分发挥成长辅导室的作用，关注学生身心健康状况，及时提供心理咨询和辅导服务，针对学生的各

种学习和生活困惑，提供个性化的指导和帮扶，致力培养学生乐观积极的心态。

3. 狠抓学生干部培养：一是选拔具备良好思想政治素质、学习成绩优异、工作能力突出、服务意识强的学生干部。二是制定系统的分类培训计划，每学期开展 2-3 次集中培训，内容包括组织管理、团队协作、沟通宣传等方面。三是建立科学合理的考核评价机制，从工作态度、工作能力、满意度等方面进行全面考核，每月进行一次工作小结，每学期进行一次综合考核，辅导员及时沟通反馈，培养优秀学生干部骨干。

4. 推动学生一站式社区融合发展：一是以一站式学生社区为依托，在“党建引领、协同育人”的发展理念指导下，建立社区管理机制，成立由学校相关部门负责人、辅导员、学生代表组成的社区管理委员会，网格化精抓学生公寓管理与服务工作。二是在一站式社区开展思政教育、学业指导、事务办理等工作，解决学生在学习生活中遇到的困惑。三是以社区为单位，开展丰富多元的学生活动，如开展文明宿舍创建活动，营造整洁、舒适、安全的住宿环境，促进学生养成良好生活习惯和学习习惯。

5. 加强学生资助工作：一是深入宣传国家、学校奖助政策，认真组织做好今年各类奖助学金的评审工作，落实好助学、奖学政策，为家庭经济困难学生排忧解难。二是以学校勤工助学、社会资助等渠道科学构建多元资助体系，帮助家庭贫困学生顺利完成学业。三是加强学生励志、感恩、诚信教育，将“扶贫”“扶志”“扶智”有效结合，激发学生自强不息、积极进取，以资助

育人推进学风建设。

责任部门：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、后勤处、计财处、各二级学院。

（六）严格监督考核，确保建设成效

监督考核是学风建设的重要保障。要通过严格的监督考核机制，确保学风建设的各项措施落到实处，取得实效。

1. 加强学风督查：各学院要成立以教务、学工、教研室负责人组成的学风督查小组，监督检查以学生和教师共同营造的课堂氛围，确保学风建设逐步规范化、常态化。

2. 建立学风建设考核评价指标体系：学生工作部（处）和教务处每月对各学院学风建设工作进行量化考核。考核结果作为学院和辅导员、学业导师评优评先的重要依据。

3. 公开考核结果：学风建设的考核结果每月一公开，确保考核的公正性和透明度，方便及时反馈问题，督促整改落实。

责任部门：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、教务处、各二级学院。

三、实施步骤

1. 动员部署阶段（3月10日前）：成立由分管校领导任组长，学生工作部（处）负责人任副组长，各二级学院党总支副书记为成员的学风建设领导小组，负责统筹协调学风建设工作。各学院制定详细的学风建设方案，具体的工作计划和实施细则，明确责任分工。

2. 组织实施阶段（3月-12月）：各部门、学院按照学风建设方案的要求，结合实际，制定具体的工作措施，认真组织实施，扎实推进学风建设各项工作落实落地。

3. 检查评估阶段（每月一次）：学生工作部（处）、教务处定期组织开展学风建设检查评估，对各学院、各部门的工作进展情况和成效进行检查评估，总结经验，查找问题，提出改进措施。

四、工作要求

1. 加强组织领导：各部门、学院要结合工作职责，立足学校发展大局，积极参与学风建设；各二级学院要主动作为，积极承担学风建设主体责任，团结带领教师、辅导员把学风建设作为学校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的有力抓手。

2. 确保经费支持：设立学风建设专项经费，用于支持校园文化和科技活动、校园文化建设、师生培训发展等方面的工作，确保经费使用合理、规范、透明。

3. 强化宣传引导：利用校园网、公众号、校报等宣传阵地，广泛宣传学风建设的重要意义、目标任务和工作成效，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，引导广大师生积极参与学风建设。